

# 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時 間： 年 月 日 時 分

二、地 點：

三、出席人員：

(監督委員會之委員)

四、列席人員：

(公司相關人員)

五、主 席： 紀 錄：

(監督委員會之主任委員或副主任委員)

六、主席報告：討論領回勞工退休準備金賸餘款及註銷專戶事宜。

七、討論事項：

本事業單位經勞資雙方協商同意結清舊制年資，退休金已由雇主先行發放，目前已無適用勞動基準法舊制勞退之勞工，亦無積欠勞工舊制退休金或資遣費，提存至臺灣銀行信託部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共計新台幣\_\_\_\_\_元，擬申請領回並註銷專戶，請審議。

決議：

繕造相關表冊並經結清舊制年資勞工確認簽名後，向宜蘭縣政府勞工處申辦領回勞工退休準備金賸餘款並註銷專戶事宜。

八、散會：\_\_\_\_\_時\_\_\_\_\_分